2022年度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
（部门决算公开）

2023年10月25日

矿口区财政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矿口区财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矿口区财政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二、收入决算表(表2)

三、支出决算表(表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第三部分　矿口区财政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矫口区财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矫口区财政局主要职能包括：

1、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财政发展工作规划和改革方案，参与分析预测区域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经济政策，开展财源建设，提出运用财政政策实施区域经济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政政策。

2、贯彻执行国家财政、财务、会计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管理全区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

3、负责管理区级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区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区直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执行上级转移支付政策。负责区级预决算公开。

4、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5、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区级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制定政府财务

报告编制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制定全区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和制度，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

6、拟订和执行区政府债务管理的制度和政策，负责政府债券的举借、使用、管理和监督偿还，开展区政府性债务管理工作。

7、负责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根据区政府授权，集中统一履行区级国有资本出资人职责。制定全区统一的国有资本管理规章制度。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区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拟订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对国有资产实施监管。

8、负责审核、汇总编制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收取区属企业国有资本收益。

9、参与拟订全区社会保障政策、改革方案。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区级财政社会保障、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参与拟订和执行社会保障资金财务管理制度。

10、负责办理和监督区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区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区级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制定基建财务管理制度。

11、围绕区委发展战略，服务全区产业发展，负责制定产业发展财政政策，管理产业发展资金（基金）。

12、组织实施财政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监督检查财政法律、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负责制定并监督执行全区政府采购制

度。负责制定和执行全区财政信息化建设管理制度和技术标准，指导全区财政信息化建设工作。

13、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4、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矿口区财政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内设 12 个科室，包括党政办公室、调研法规科、预算科、国库科、综合科、行政政法科、社会事业科、基层管理科、经济建设科、监督评价科、资产管理科、国资监管科。

内设 5 个非独立核算二级单位，包括矿口区财政局预算编审中心、矿口区财政局国库收付中心、矿口区非税收入管理办公室、矿口区财政局财政信息中心、矿口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征管办公室。

第二部分 矿口区财政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矿口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90.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725.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38.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16.8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90.33	**本年支出合计**	58	3,490.3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490.33	**总计**	62	3,490.3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1＋2＋3＋4＋5＋6+7+8）行；31 行＝（27＋28＋29）行；

58 行＝（32＋33＋…＋57）行；　62 行＝（58＋59＋60）行。

二、收入决算表

2022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90.33**	**3,490.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25.77**	**2,725.77**					
20106			**财政事务**	**2,725.77**	**2,725.77**					
2010601			行政运行	1,951.20	1,951.2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5.37	225.37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103.02	103.02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58.09	58.09					
2010606			财政监察	64.46	64.46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121.08	121.08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59.48	59.48					
2010650			事业运行	135.57	135.57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7.50	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8.35**	**338.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8.35**	**338.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32	208.3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42	5.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61	124.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6.81**	**216.8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6.81**	**216.8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18	53.1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6	4.7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8.47	158.4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0	0.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9.40**	**209.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9.40**	**209.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3.30	173.30						
2210202	提租补贴	36.10	36.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三、支出决算表

2022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90.33**	**2,851.33**	**639.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25.77**	**2,086.77**	**639.00**			
20106			**财政事务**	**2,725.77**	**2,086.77**	**639.00**			
2010601			行政运行	1,951.20	1,951.2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5.37		225.37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103.02		103.02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58.09		58.09			
2010606			财政监察	64.46		64.46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121.08		121.08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59.48		59.48			
2010650			事业运行	135.57	135.57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7.50		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8.35**	**338.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8.35**	**338.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32	208.3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42	5.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61	124.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6.81**	**216.8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6.81**	**216.8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18	53.1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6	4.7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8.47	158.4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0	0.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9.40**	**209.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9.40**	**209.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3.30	173.30				
2210202	提租补贴	36.10	36.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4＋5＋6）栏各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90.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725.77	2,725.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38.35	338.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16.81	216.8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	47				

			出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9.40	209.4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90.3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490.33	3,490.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490.33	**总计**	64	3,490.33	3,490.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1＋2+3）行；28 行＝（29＋30+31）行；32 行＝（27＋28）行；

59 行＝（33＋34＋…＋58）行；64 行＝（59＋60）行。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490.33**	**2,851.33**	**639.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25.77**	**2,086.77**	**639.00**
20106			**财政事务**	**2,725.77**	**2,086.77**	**639.00**
2010601			行政运行	1,951.20	1,951.2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5.37		225.37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	103.02		103.02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58.09		58.09
2010606			财政监察	64.46	0.00	64.46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121.08		121.08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59.48		59.48
2010650			事业运行	135.57	135.57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7.50		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8.35**	**338.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8.35**	**338.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32	208.3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42	5.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61	124.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6.81**	**216.8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6.81**	**216.8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18	53.1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6	4.7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8.47	158.4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0	0.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9.40**	**209.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9.40**	**209.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3.30	173.30	
2210202			提租补贴	36.10	36.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栏各行。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49.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5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40.87	30201	办公费	11.4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366.89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059.58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92.00	30205	水费	1.8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3.69	30206	电费	15.4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92	30207	邮电费	7.7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95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5.53	30209	物业管理费	29.9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4	30211	差旅费	2.7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0.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0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9.46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212.7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42.9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4.93			
30309	奖励金	3.76	30229	福利费	85.1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2.8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5			
人员经费合计		2,608.74	公用经费合计					242.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1＋2－3）栏各行；3 栏各行＝（4＋5）栏各行。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栏各行。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5					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本部门当年无“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矿口区财政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3490.33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06.94 万元，增长 35.11%，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1 年度部分人员经费以预拨形式下拨，列入 2022 年度收入、支出；二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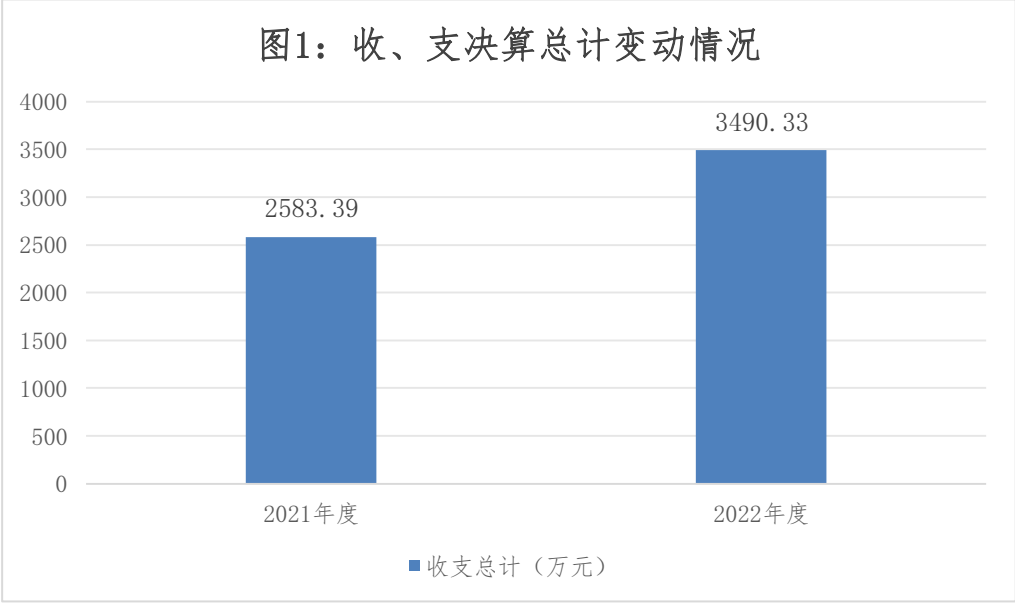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3490.3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490.33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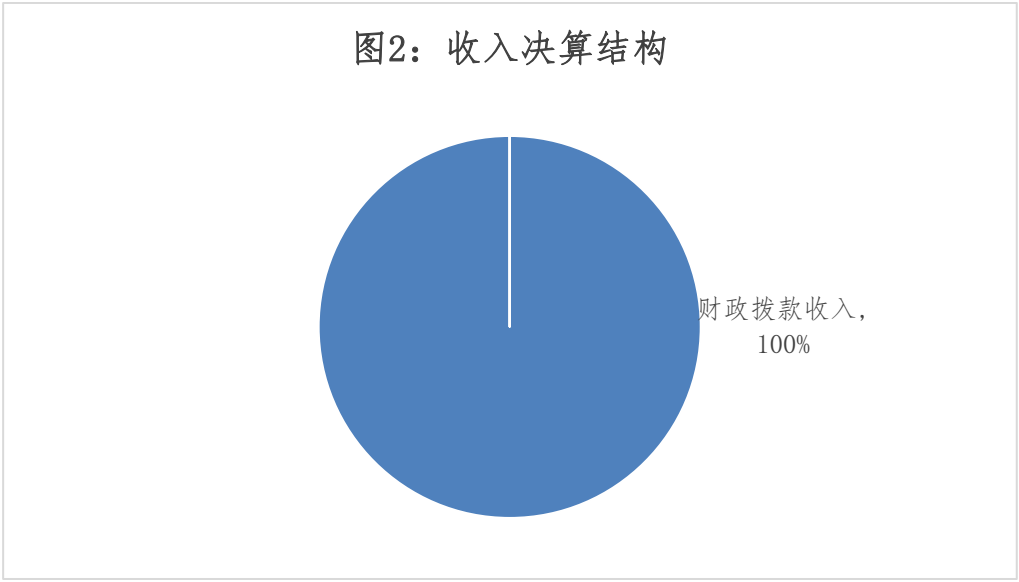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3490.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51.33 万元，占本年支出 81.69%；项目支出 639.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18.31%。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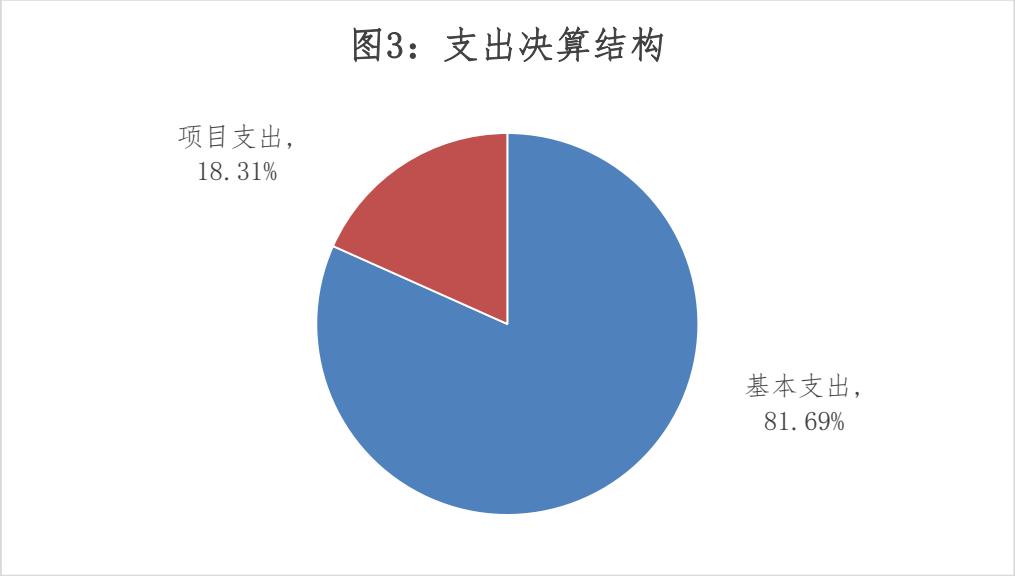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490.33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06.94 万元，增长 35.11%。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1 年度部分人员经费以预拨形式下拨，列入 2022 年度收入、支出；二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90.33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906.94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1 年度部分人员经费以预拨形式下拨，列入 2022 年度收入；二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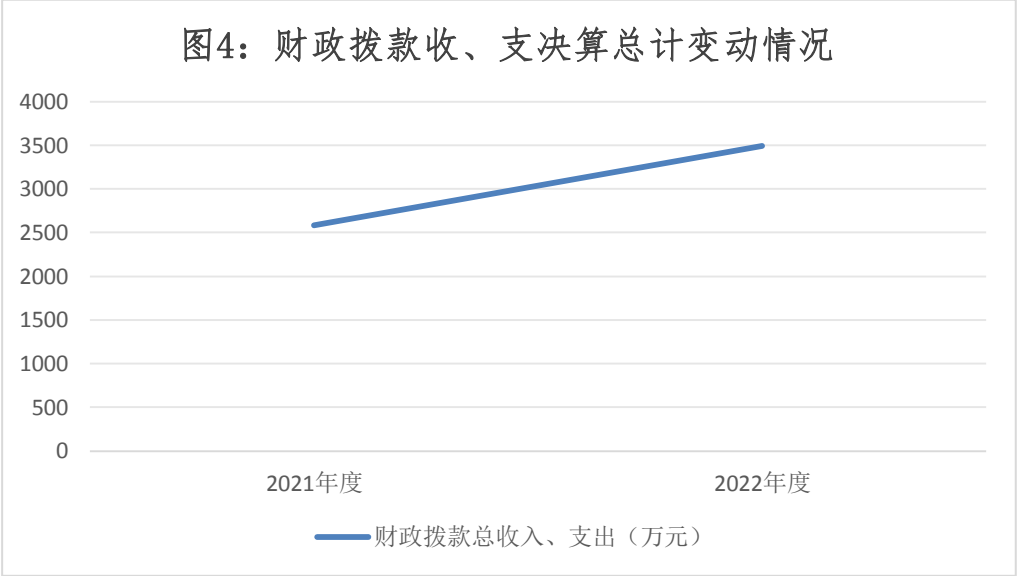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90.3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06.94 万元，增长 35.11 %。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1 年度部分人员经费以预拨形式下拨，列入 2022 年度支出；二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90.3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725.77万元，占78.09 %。主要是用于保障人员、机关正常运行支出及财政业务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8.35 万元，占 9.69%。主要是用于发放退休人员待遇。

3.卫生健康支出 216.81 万元，占 6.21%。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及发放在职、退休人员医疗补助。

4.住房保障支出 209.40 万元，占 6.01%。主要是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及发放提租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701.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90.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20 %。其中：基本支出2851.33万元，项目支出639万元。项目支出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225.37 万元，主要用于非税收入征收、财政票据管理工作及后勤运行、保障、管理等支出；预算改革业务支出 103.02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预算及中期财政规划的编制工作，统筹各类财政资金，优化资源配置；财政国库业务支出58.09万元，主要用于组织区级预算执行及其执行分析，汇总上报全区部门决算，规范国库资金管理；财政监督检查支出64.46万元,主要用于区级各项财务监督检查工作、政府采购监督管理、保障政府采购平台和电子商城运行；财政信息化建设支出121.08 万元，主要用于业务应用平台的安全运行维护工作和信

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工作；财政委托业务支出59.48万元，主要用于区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和50万元以上的财政性资金项目进行预算评审业务；其他财政事务支出7.5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地方债发行管理系统维护费。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249.66万元，支出决算为195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6.1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1年度部分人员经费以预拨形式下拨，列入2022年度支出；二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79.5万元，支出决算为225.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5.5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追加保障业务等。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年初预算为40万元，支出决算为103.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7.5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预算一体化系统维护费用增加；二是为保障预算一体系统运行平稳，对电力设施进行增容改造。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年初预算为122.04万元，支出决算为58.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7.6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国库业

务系统并入预算一体化运行，系统维护费用减少。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监察（项） 年初预算为81.2万元，支出决算为64.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3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监督检查业务减少第三方服务，本部门完成导致费用减少。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100万元，支出决算为121.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0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确保财政信息系统安全平稳，增加态势感知设备及服务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30万元，支出决算为59.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5.7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项目评审业务减少导致评审费用下降。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86.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6.8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21 年度部分人员经费以预拨形式下拨，列入 2022 年度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41.5万元，支出决算为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0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减少地方债发行管理费用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149.51万元，支出决算为208.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9.3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部分人员经费以预拨形式下拨，列入2022年度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0.58万元，支出决算为5.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4.4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部分人员经费以预拨形式下拨，列入2022年度支出。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65.48万元，支出决算为53.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5.4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医疗保险和医疗补助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51.3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608.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42.5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燃料费 0 万元；

维修费 0 万元；过桥过路费 0 万元；保险费 0 万元；安全奖励费用 0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矿口区财政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42.59 万元，比2021年度减少20.88万元，下降9.42 %。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压缩支出规模。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矿口区财政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19.2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4.8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64.3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19.2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38.3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74.6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30.58%。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矿口区财政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

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8 个，资金 63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各项目综合评价结果均 95 分以上，评价等级为“优”。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本部门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3490.3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综合评分结果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8 个一级项目。

1.预算管理业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3.02 万元，执行数为 103.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加强财政运行监测，兜牢基层“三保”底线；二是坚持“零基预算”原则，完成预算编制工作；三是严控一般

性支出，全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2.编外人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5 万元，执行数为 1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编外人员尽职尽责，高质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3.财政信息化设备系统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1.08 万元，执行数为 121.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围绕预算管理、“三清单一目录”等业务系统，配合业务科室做好信息系统硬软件保障工作，确保信息平台运行安全。

4.地方债及资产管理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5 万元，执行数为 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建立政府性债务管理工作机制，积极稳妥化解存量政府性债务，二是做好财政金融惠企惠民工作，三是进一步健全完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机制。

5.国库集中支付专项业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8.09 万元，执行数为 58.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支出结构不断优化，民生福祉持续增进，二是压减行政运行成本，严控“三公”经费规模，三是严格预算收支管理，强化预算刚性约束。

6.绩效评价及项目评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9.48 万元，执行数为 59.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

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建立部门绩效指标标准体系，实施绩效监控管理，持续发挥监督绩效监管，二是多领域开展重点项目财政评价，选择代表矿口经济发展的热点领域或社会关注度高的项目以及资金量大、跨年度的债券资金项目开展重点评价，为编制下年预算提供参考。

7.行政管理后勤保障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5.87 万元，执行数为 205.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全面提升巩固机关党建工作水平，二是全心全意做好机关后勤服务。

8.行政事业单位监督检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4.45 万元，执行数为 64.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聚集重点热点，加强专项监督检查力度，二是推进内控建设，筑牢日常监督风险防线。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为强化资金使用效率，提高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本部门已压减 2023 年度项目资金预算，从严从紧控制支出规模。下一步，将加强项目资金预算绩效监控，健全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紧密结合的激励约束机制。更好地发挥财政资金效益。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到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共计 90 万元，其中：预算改革业务 20 万元，用于预算一体化业务支出 20 万元；基层基本

财务保障补助 70 万元，用于支付预算一体化设施电力增容费用 58.52 万元，余 11.48 万元结转 2023 年度用于支付该项目合同尾款。

第四部分　2022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扛起财政责任，集中财力办大事要事

（一）统筹支持城市更新。坚持全口径财力思路，全面统筹预算管理、债券发行、资金拨付、项目实物和资产转固全流程，全力支持城市更新。一是抢抓债券发行机遇，科学筛选储备项目，主动向上汇报对接，已成功发行政府债券56.8亿元，其中一般债券3亿元、专项债券53.8亿元，重点支持棚户区改造、二次供水和地铁12号线等14个项目。二是盘活土地资源，加快土地出让回款，已实现区级土地收入41亿元，为城市更新注入更多资金“活水”三是支持城市体检切入有机更新，统筹7.3亿元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投入4790万元用于燃气管道老化更新，安排1356万元用于城市"血管"管涵疏通，老旧小区改造开工35个，推动30个改造小区物业专业化，提升居民舒适度。四是打造功能性国企平台，首批注资1000万元成立矫口城市更新发展公司，整合棚户区、老旧小区改造等资金政策，以“城市合伙人”模式导入优质资本参与更新改造，推动矫口面貌“日日新、又日新”。

（二）全力稳住经济大盘。一是坚持直达快享。快速落实增值税留抵退税、“六税两费”减免等税费政策，全年退税减税降费超80亿元，在中心城区占比达34.5%，惠及地铁集团、公交集

团等 2956 户企业，给市场主体注入强大现金流。二是坚持稳固主体。落实减免承租国有房产的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房租政策，减免国有房产租金 5256 万元，减轻 3128 户市场主体负担；安排消费升级奖励资金 930 万元，惠及 42 家商贸企业；投入小进限奖励资金 300 万元，惠及 100 户企业。三是坚持靶向发力。用好政府采购"工具箱",实施政采预留份额、价格评审优惠等惠企政策，中小企业获得政采合同 6.3 亿元，占政府采购份额 93.4%;推行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组织中小企业与银行线上对接，实现线上融资 365 万元；打好财政金融“联动牌”,运用创业担保贷款贴息、中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纾困贷款贴息等工具，拨付贴息资金 3490 万元，惠及 1083 个市场主体，让企业挺得住、过难关、有奔头。

（三）加快产业动能转换。一是统筹产业引导扶持、科创电商和招才引智专项资金，强化产业链招商，引进斯泰兰蒂斯总部企业，以远大医药为代表的生物医药已成长为我区头部企业。二是推行惠企政策“免申即享”,第一时间兑现企业扶持资金 9527 万元，支持远大医药、数智云、葛洲坝生态环境等重点企业，让企业“应享尽享”“早享快享"。三是完善财源建设工作机制，以“五控一引”为抓手，加大以地控税、以建税、以房控税、以户控税、以资控税和招商引税力度，突出项目源头管控，追缴建安税收 1.1 亿元；推动在售楼盘加快去化，华发、华川、

美丰华等重点房企增加销售税收 2.3 亿元；新增市场主体 1.75 万户，新注册企业 8425 户，税务关系有序落地 6190 家；提高金融税收贡献，银行业税收增长 8%;把 K11、越秀等 18 栋楼宇作为促转重点，属地注册率和纳税率均增加 7 个百分点，提升区域经济发展含税量。

二、聚焦共同富裕，财政支出“温差”分明

（一）严格落实过紧日子。把勤俭办一切事业内化为政治自觉，时刻拧紧过紧日子的弦，一般性支出压减 1275 万元，较上年预算下降 3%;出台《关于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坚决落实过紧日子的若干举措》,以 20 条“硬核”举措加强财政支出管理，从一张纸一度电做起，把严控、严审、严管的触角深入到人员管理、办公经费、公务接待等具体事项上，在支出上做到执守简朴、精打细算，把宝贵资金用在发展紧要处、民生急用上。

（二）加强民生事业保障力度。财政支出花得更有温度，民生支出达 49.6 亿元，占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8%。一是把疫情防控作为当前最紧要的政治任务，筹措防控专项资金 5.2 亿元，用于隔离点建设、核酸检测、防疫物资等支出。二是落实稳岗就业政策，拨付就业补助资金 1.4 亿元，为 2.6 万人次发放灵活就业补贴 5045 万元；投入 2000 余万元，为远大医药、地铁集团等 200 多家企业发放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等稳岗惠企补贴；支持“学子留汉”工程，筹集 7.1 万个岗位，留下大学生 2.1

万人。三是聚焦“学有所教”。安排 2000 万元支持公办幼儿园扩容，新开 3 所幼儿园、扩班 5 所幼儿园，确保公办幼儿园占比 51%以上。投入学校基本运行经费 1.2 亿元，追加 549 万元支持义务教育课后服务管理，全区 5.2 万名学生参加课后服务，学校覆盖率 100%;安排债券资金 1.5 亿元，万科汉宜配建小学投入使用，常码头小学、长丰小学及高中校区建设顺利。四是做好“弱有所扶”,拨付低保人群生活费 9064 万元，惠及困难群众 8.5 万人次；安排残疾人事业经费 3142 万元，开展残疾托养照护关爱行动、无阻碍改造等活动,提升残疾人生活品质。五是落实“老有所养”,投入 6494 万元加大老年服务设施建设，2 个街道养老服务综合体建成，11 个社区老年服务中心如期完成。六是提升城市治理能力，投入社区公共服务经费 2.5 亿元，安排 1.2 亿元用于禁毒、反电诈、社区矫正等治安综合治理，新增 2134 万元支持街道城市管理下沉，新增党群驿站经费 861 万元。七是推进城市建设管理，统筹 1.6 亿元进行生活垃圾分类和环卫清扫，安排 1.1 亿元支持雨污分流、二次供水等，投入 1.2 亿元用于园林绿化，6.2 万方花田花海扮靓城市颜值，让市民闲有所趣。

三、坚守底线思维，确保财政运行稳健可持续

(一)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把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作为重要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系统谋划债务化解“任务书、时间表、路线图”,压实债务主体偿还责任制，落实化债资金来源，梳理

存量债务对应可变现资产状况，推动企业资产资源变现、市场化转化等方式化债，已偿还政府债券本息 6.3 亿元、隐性债务本金 16.9 亿元，维护地方政府信用，守牢不发生债务违约的政治底线。

（二）防范财政运行风险。一是防范收入不足风险。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区要求，动态监测财政运行，合理测算区级财力，及时风险预警提示；争取上级财力支持，全年共争取补助资金、转移支付等 23.6 亿元，有效缓解财政运行压力；全面清理暂付性款项，消化暂付款 13.1 亿元，我区“借出款项”全部清零，提升财政运行稳健度。二是防范“三保”不足风险。严格按照国家“三保”范围标准，科学监测“三保”支出情况，筹集自有资金和转移支付 51 亿元，按轻重缓急统筹支出，优先保障“三保”、疫情防控等支出。三是防范库款保障不足风险。加强库款联动机制建设，促进与债券发行、国库现金、资金调度等联动衔接，准确分析库款流量，动态监控库款资金，确保库款在合理区间运行。

（三）提高财政服务水平。一是开展预算单位“上门服务”活动，宣讲预算管理改革政策，回应预算单位需求关切，指导预算单位财务管理，坚持自己多跑路、让服务对象少跑腿。二是围绕“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开展“解难题、稳增长、促发展”企业帮扶活动，精准对接企业诉求，确定 8 个服务事项，政企携手挖掘发展潜能。三是政府采购持续为企业减负。

建立采购单位预付款制度，取消供应商投标报名环节，压缩合同签订和款项支付时间，免收供应商履约保证金，减少供应商资金占用；到企业宣传政府采购新政策，帮助中百仓储、宜家家居等入驻政采电商平台；建成政府采购电子化招投标系统，开展电子招标项目21个，实现投标人“零跑路”，真正把企业制度性成本降下来。

四、坚持系统集成，持续提升财政治理能力

（一）预算管理持续深化。以项目库为基础改进预算编制，预算支出全部以项目形式纳入项目库；建立项目入库评审和滚动管理机制，按优先次序选取项目安排预算，未纳入预算项目库的项目一律不安排预算。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选取社会治理、生态环保、基础设施建设等18个项目重点评价，覆盖资金8.6亿；推进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衔接，对于预算执行未达到序时进度以及巡视巡察、审计、绩效评价等发现问题的项目，2023年预算编制予以压减。加快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多层次推进各类财政系统衔接，转移支付、“三保”运行等模块成功上线，预算调整、政府预算和预算编制等模块得分均居武汉市城区前列。

（二）加强财政财务监督。围绕重大政策落实，开展惠民资金“一卡通”、政府过紧日子和涉粮资金等财政监督检查。规范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管理，出台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核批复操作规程，完成预算评审项目9个，审减项目金额1326万元，审减率4.8%。

完善财政内控机制，以“1+9+N”内控制度为核心，加强财政业务和财务管理监督制衡，筑好四道“防火墙”。开展全区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围绕过紧日子、基层"三保”、资产管理等 7 个方面，以查促改、从严监管，让财经纪律成为“带电的高压线"。

（三）强化国有资产监管。以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为契机，出台区国企改革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明确改革路线图、时间表以及考核评价体系，推动区属国企资本化、实体化转型。出台行政事业单位所属企业集中统一监管方案，通过产权划转、委托管理等方式整合 5 个部门 10 户国企资源，优化国有资本产业布局；注入硚口建投 500 万元资本金启动汉江湾数字经济创新中心项目，注入硚口环卫 400 万元资本金做好环卫扬尘保洁工作。推动国有资产共享共用，对长期低效运作、闲置资产调剂使用，处置调剂古田街、城管局等资产 61 笔；将经营性房屋等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集中由国企统一运营，已签署委托协议 220 份、划转资产 64 处，把“沉睡的资产”变成“流动的资本”。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扛起财政责任，集中财力办大事要事	统筹支持城市更新	1、成功发行政府债券56.8亿元，其中一般债券3亿元、专项债券53.8亿元。2、盘活土地资源，实现区级土地收入41亿元，筹7.3亿元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投入4790万元用于燃气管道老化更新，安排1356万元用于城市"血管"管涵疏通，老旧小区改造开工35个。3、首批注资1000万元成立矫口城市更新发展公司，整合棚户区、老旧小区改造等资金政策，以“城市合伙人”模式导入优质资本参 与更新改造，推动矫口面貌“日日新、又日新”。
1	扛起财政责任，集中财力办大事要事	全力稳住经济大盘	1、全年退税减税降费超80亿元，在中心城区占比达34.5%,惠及地铁集团、公交集团等2956户企业。2、减免国有房产租金5256万元，减轻3128户市场主体负担；安排消费升级奖励资金930万元，惠及42家商贸企业；投入小进限奖励资金300万元，惠及100户企业。3、拨付贴息资金3490万元，惠及1083个市场主体，让企业挺得住、过难关、有奔头。

1	扛起财政责任，集中财力办大事要事	加快产业动能转换	1、兑现企业扶持资金 9527 万元。2、追缴建安税收 1.1 亿元；推动在售楼盘加快去化，华发、华川、美丰华等重点房企增加销售税收 2.3 亿元；新增市场主体 1.75 万户，新注册企业 8425 户，税务关系有序落地 6190 家。3、提高金融税收贡献，银行业税收增长 8%;把 K11、越秀等 18 栋楼宇作为促转重点,属地注册率和纳税率均增加 7 个百分点,提升区域经济发展含税量。
2	聚焦共同富裕，财政支出“温差”分明	严格落实过紧日子	1、一般性支出压减 1275 万元，较上年预算下降 3%。2、出台《关于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坚决落实过紧日子的若干举措》。

2	聚焦共同富裕，财政支出“温差”分明	加强民生事业保障力度 40	1、筹措防控专项资金 5.2 亿元，用于隔离点建设、核酸检测、防疫物资等支出。2、拨付就业补助资金 1.4 亿元，为 2.6 万人次发放灵活就业补贴 5045 万元；投入 2000 余万元，为远大医药、地铁集团等 200 多家企业发放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等稳岗惠企补贴；支持“学子留汉”工程，筹集 7.1 万个岗位，留下大学生 2.1 万人。3、安排 2000 万元支持公办幼儿园扩容，新开 3 所幼儿园、扩班 5 所幼儿园，确保公办幼儿园占比 51%以上。投入学校基本运行经费 1.2 亿元，追加 549 万元支持义务教育课后服务管理，全区 5.2 万名学生参加课后服务，学校覆盖率 100%；安排债券资金 1.5 亿元，万科汉宜配建小学投入使用，常码头小学、长丰小学及高中校区建设顺利。4、拨付低保人群生活费 9064 万元，惠及困难群众 8.5 万人次；安排残疾人事业经费 3142 万元，投入 6494 万元加大老年服务设施建设，2 个街道养老服务综合体建成，11 个社区老年服务中心如期完成。六是提升城市治理能力，投入社区公共服务经费 2.5 亿元，安排 1.2 亿元用于禁毒、反电诈、社区矫正等治安综合治理，新增 2134 万元支持街道城市管理下沉，新增党群驿站经费 861 万元。七是推进城市建设管理，统筹 1.6 亿元进行生活垃圾分类和环卫清扫，安排 1.1 亿元支持雨污分流、二次供水等，投入 1.2 亿元用于园林绿化，6.2 万方花田花海扮靓城市颜值，让市民闲有所趣。

2			投入社区公共服务经费 2.5 亿元，安排 1.2 亿元用于禁毒、反电诈、社区矫正等治安综合治理，新增 2134 万元支持街道城市管理下沉，新增党群驿站经费 861 万元。5、统筹 1.6 亿元进行生活垃圾分类和环卫清扫，安排 1.1 亿元支持雨污分流、二次供水等，投入 1.2 亿元用于园林绿化，6.2 万方花田花海扮靓城市颜值，让市民闲有所趣。
3	坚守底线思维，确保财政运行稳健可持续	防范化解债务风险	偿还政府债券本息 6.3 亿元、隐性债务本金 16.9 亿元，维护地方政府信用，守牢不发生债务违约的政治底线。
3	坚守底线思维，确保财政运行稳健可持续	防范财政运行风险	1、全年共争取补助资金、转移支付等 23.6 亿元，有效缓解财政运行压力。2、筹集自有资金和转移支付 51 亿元，优先保障“三保”、疫情防控等支出。

3	坚守底线思维，确保财政运行稳健可持续	提高财政服务水平	1、开展预算单位“上门服务”活动,让服务对象少跑腿。2、开展“解难题、稳增长、促发展”企业帮扶活动，精准对接企业诉求，确定 8 个服务事项，政企携手挖掘发展潜能。3、政府采购持续为企业减负。4、建成政府采购电子化招投标系统，开展电子招标项目 21 个，实现投标人“零跑路”。
4	坚持系统集成，持续提升财政治理能力	预算管理持续深化	1、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选取社会治理、生态环保、基础设施建设等 18 个项目重点评价，覆盖资金 8.6 亿。2、推进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衔接，对于预算执行未达到序时进度以及巡视巡察、审计、绩效评价等发现问题的项目，2023 年预算编制予以压减。
4	坚持系统集成，持续提升财政治理能力	加强财政财务监督	1、开展惠民资金“一卡通”、政府过紧日子和涉粮资金等财政监督检查。2、完成预算评审项目 9 个，审减项目金额 1326 万元，审减率 4.8%。3、开展全区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

4	坚持系统集成，持续提升财政治理能力	强化国有资产监管	1、出台区国企改革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明确改革路线图、时间表以及考核评价体系，推动区属国企资本化、实体化转型。出台行政事业单位所属企业集中统一监管方案。2、整合5个部门10户国企资源，优化国有资本产业布局；注入硚口建投500万元资本金，启动汉江湾数字经济创新中心项目，注入硚口环卫400万元资本金做好环卫扬尘保洁工作。3、签署委托协议220份、划转资产64处，把“沉睡的资产”变成“流动的资本”。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

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3.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6.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监察（项）：反映财政监察派出机构的专项业务支出。

7.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8.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支出(项)：反映财政委托评审机构进行财政投资评审和委托建设银行等机构代理业务发生的支出。

9.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矿口区财政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矿口区财政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矿口区财政局　　填报日期：2023.07.07

<table>
<tr><td colspan="2">单位名称</td><td colspan="6">武汉市矿口区财政局</td></tr>
<tr><td colspan="2">基本支出总额</td><td colspan="3">2851.33</td><td colspan="2">项目支出总额</td><td>639.0</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 分*执行率）</td></tr>
<tr><td>部门整体支出总额</td><td>3490.33</td><td>3490.33</td><td>100%</td><td colspan="2">20</td></tr>
<tr><td colspan="2">长期目标 1：
(16 分)</td><td colspan="6">财源建设</td></tr>
<tr><td rowspan="5">长期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2">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服务重点企业数量</td><td>年均 200 户</td><td>200</td><td>4</td></tr>
<tr><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地方公共预算收入</td><td>68 亿</td><td>70</td><td>4</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td><td colspan="2">过亿元企业/千万元企业数量</td><td>18/100 户</td><td>20/118</td><td>4</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企业满意度</td><td>≥95%</td><td>≥95%</td><td>4</td></tr>
<tr><td colspan="2">长期目标 2：
（16 分）</td><td colspan="6">财政改革</td></tr>
<tr><td rowspan="6">长期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区级预、决算草案汇编完成率</td><td>100%</td><td>100%</td><td>4</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规范区级政府采购流程培训覆盖率</td><td>100%</td><td>100%</td><td>4</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区级财政系统正常运行率</td><td>≥95%</td><td>≥95%</td><td>2</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td><td colspan="2">增强政府采购流程规范性</td><td>明显增强</td><td>明显增强</td><td>2</td></tr>
<tr><td>社会效益</td><td colspan="2">提升区级财政系统运行效率</td><td>有效提升</td><td>有效提升</td><td>2</td></tr>
</table>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系统使用单位满意度	≥95%	≥95%	2
长期目标3：（16分）		财经、国资监管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领域财政政策执行率	100%	100%	3.2
		数量指标	财政资金使用监督覆盖率	100%	100%	3.2
		质量指标	到期债务违约率	0	0	3.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区级国有资产报告制度执行率	100%	100%	3.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监管单位满意度	≥95%	≥95%	3.2
年度目标1：（16分）		汇编区级预决算并公开，建设“财政、财务”一体化平台，规范全区政府采购流程，维护财政系统稳定运行，保障财政信息系统安全等级达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部门预算编制手册印刷数量	500册	500册	2.4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考评合格	考评合格	考评合格	2.4
		质量指标	全区金财系统稳定运行率	95%	95%	2.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推动财政财务一体化管理平台建设预算一体化管理	实现	实现	2.4
		社会效益	决算公开率	100%	100%	2.4
		社会效益	全年收支分析报告完成率	100%	100%	2.4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系统使用单位满意度	≥95%	≥95%	1.6
年度绩效目标2（16分）		开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信息质量监督检查，对财政性资金投资重要项目进行预算评审，实行全面预算绩效管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双随机公开检查”抽查率	100%	100%	3
		数量指标	预算单位上报投资项目预算评审覆盖率	100%	100%	3

		数量指标	预算绩效管理资金覆盖率	100%	100%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财政投资资金使用效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3
		社会效益	增强预算绩效管理规范性	明显增强	明显增强	3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监管单位满意度	≥95%	≥95%	1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目标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进一步提高下一年度部门预算编审质量。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2 年度预算管理业务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预算管理业务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　　填报日期：2023.07.07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预算管理业务</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预算科</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预算科</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2.财政专项资金☐</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103.02</td><td>103.02</td><td>100%</td><td colspan="2">20</td></tr>
<tr><td rowspan="12">年度绩效目标1（80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8">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部门预算编制手册</td><td>500册</td><td>500册</td><td>5</td></tr>
<tr><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绩效指标及政府采购文件汇表</td><td>800册</td><td>800册</td><td>5</td></tr>
<tr><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政府预算报告手册</td><td>1000册</td><td>1000</td><td>5</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部门预算软件系统正常运行率</td><td>95%以上</td><td>95%以上</td><td>6</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政府预算通过人大审议批准</td><td>通过</td><td>通过</td><td>7</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按时提交政府预算草案</td><td>按时提交</td><td>按时提交</td><td>6</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部门预算系统故障及时排除</td><td>24小时内排除</td><td>24小时内排除</td><td>6</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提升预算管理水平</td><td>有效提升</td><td>有效提升</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部门预算编制完成</td><td>100%</td><td>100%</td><td>35</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财政局满意度</td><td>95%以上</td><td>95%以上</td><td>5</td></tr>
<tr><td>年度绩效目标2</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able>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目标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合理安排预算执行进度。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2022 年度编外人员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编外人员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　　填报日期：2023.07.07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编外人员项目</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党政办公室</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党政办公室</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5">1.部门预算项目☑　2.财政专项资金☐</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5">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5">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 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19.5</td><td>19.5</td><td>100%</td><td colspan="2">20</td></tr>
<tr><td rowspan="12">年度绩效目标 1（8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人员考核</td><td>5 次</td><td>5 次</td><td>80</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年度绩效目标 2</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总分</td><td colspan="7">100</td></tr>
</table>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目标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合理安排预算执行进度。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2022 年度财政信息化设备系统维护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财政信息化设备系统维护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　　填报日期：2023.07.07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财政信息化设备系统维护项目</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党政办公室</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党政办公室</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2.财政专项资金☐</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 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121.08</td><td>121.05</td><td>100%</td><td colspan="2">20</td></tr>
<tr><td rowspan="13">年度绩效目标 1（8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ORACLE 数据库维护覆盖率</td><td>95%</td><td>95%</td><td>8</td></tr>
<tr><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预算单位金财工程上线维护覆盖率</td><td>95%</td><td>95%</td><td>8</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全区金财系统的稳定运行率</td><td>95%</td><td>95%</td><td>8</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信息系统安全等级考评合格</td><td>考评合格</td><td>考评合格</td><td>8</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机房故障及时排除</td><td>48 小时内排除</td><td>48 小时内排除</td><td>8</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保障财政系统信息安全</td><td>有效保障</td><td>有效保障</td><td>15</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保障财政系统应用平台正常运行</td><td>有效保障</td><td>有效保障</td><td>15</td></tr>
<tr><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预算单位满意度</td><td>95%</td><td>95%</td><td>10</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年度绩效目标 2</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able>

……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目标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合理安排预算执行进度。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五、2022 年度地方债及资产管理专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地方债及资产管理专项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　　填报日期：2023.07.07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地方债及资产管理专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综合科、监督评价科</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综合科、监督评价科</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2.财政专项资金☐</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 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20 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7.5</td><td>7.5</td><td>100%</td><td colspan="2">20</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目标 1（8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政府债项目申报成功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稳定运行率</td><td>95%以上</td><td>95%以上</td><td>1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第三方机构工作完成及时率</td><td>100%按合同规定时限完成</td><td>100%按合同规定时限完成</td><td>1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政府债务系统故障处理及时性</td><td>按时处理</td><td>按时处理</td><td>10</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资产管理水平</td><td>有效提升</td><td>有效提升</td><td>20</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系统使用单位满意度</td><td>95%以上</td><td>95%以上</td><td>10</td></tr>
<tr><td>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对第三方服务的满意度</td><td>95%以上</td><td>95%以上</td><td>10</td></tr>
<tr><td>年度绩效目标 2</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总分</td><td colspan="7">100</td></tr>
</table>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目标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合理安排预算执行进度。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六、2022 年度国库集中支付专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国库集中支付专项业务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　　填报日期：2023.07.07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国库集中支付专项业务</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国库科</td><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国库科</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2.财政专项资金☐</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 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58.09</td><td>58.09</td><td>100%</td><td colspan="2">20</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目标 1（8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财政支付清算完成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r>
<tr><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系统软件维护数量</td><td>5 套</td><td>5 套</td><td>10</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国库集中支付系统动态监控预警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及时办理同级财政支出拨付</td><td>及时拨付</td><td>及时拨付</td><td>10</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决算公开率</td><td>100%</td><td>100%</td><td>15</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全年收支分析报告完成率</td><td>100%</td><td>100%</td><td>15</td></tr>
<tr><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系统维护使用满意率</td><td>95%以上</td><td>95%以上</td><td>10</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年度绩效目标 2</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able>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目标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合理安排预算执行进度。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七、2022 年度绩效评价及项目评审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绩效评价及项目评审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　填报日期：2023.07.07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绩效评价及项目评审</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监督评价科</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监督评价科</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2.财政专项资金☐</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 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59.48</td><td>59.48</td><td>100%</td><td colspan="2">20</td></tr>
<tr><td rowspan="10">年度绩效目标 1（XX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预算绩效评价资金覆盖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r>
<tr><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培训 2 次</td><td>2 次</td><td>2 次</td><td>10</td></tr>
<tr><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预算单位上报投资项目预算评审覆盖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第三方机构工作完成及时率</td><td>100%按合同规定时限完成</td><td>100%按合同规定时限完成</td><td>10</td></tr>
<tr><td>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提升预算绩效项目管理水平</td><td>有效提升</td><td>有效提升</td><td>40</td></tr>
<tr><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年度绩效目标 2</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总分</td><td colspan="7">100</td></tr>
</table>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目标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合理安排预算执行进度。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八、2022 年度行政管理后勤保障专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行政管理后勤保障专项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　填报日期：2023.07.07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行政管理后勤保障专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党政办公室、调研法规科</td><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党政办公室、调研法规科</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5">1.部门预算项目☑　2.财政专项资金☐</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5">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5">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 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20 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205.87</td><td>205.87</td><td>100%</td><td colspan="2">20</td></tr>
<tr><td rowspan="13">年度绩效目标 1（8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非税收入征收管理系统正常运行率</td><td>95%以上</td><td>95%以上</td><td>2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系统故障排除</td><td>24 小时排除</td><td>24 小时排除</td><td>20</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企业财税政策和减税降费知晓率</td><td>95%以上</td><td>95%以上</td><td>20</td></tr>
<tr><td>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服务单位满意度</td><td>95%以上</td><td>95%以上</td><td>20</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年度绩效目标 2</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r>
</table>

总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目标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合理安排预算执行进度。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九、2022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监督检查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监督检查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　填报日期：2023.07.07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行政事业单位监督检查</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监督评价科</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监督评价科</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2.财政专项资金☐</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6">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 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20 分*执行率）</td></tr>
<tr><td>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64.45</td><td>64.45</td><td>100%</td><td colspan="2">20</td></tr>
<tr><td rowspan="15">年度绩效目标 1（80 分）</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9">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双随机公开检查”抽查率</td><td>100%</td><td>100%</td><td>5</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检查问题查处率</td><td>100%</td><td>100%</td><td>5</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电子化平台综合管理系统正常运行率</td><td>95%以上</td><td>95%以上</td><td>5</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招投标监管服务</td><td>有效提升</td><td>有效提升</td><td>5</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双随机公开检查”结果公开及时性</td><td>1 周内公示</td><td>1 周内公示</td><td>5</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系统故障排除</td><td>24 小时排除</td><td>24 小时排除</td><td>5</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政府采购投诉及时处理率</td><td>100%</td><td>100%</td><td>5</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供应商人力和时间成本</td><td>有效降低</td><td>有效降低</td><td>5</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提升财政资金使用规范性</td><td>有效提升</td><td>有效提升</td><td>8</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提升预算单位政府采购行为规范性</td><td>有效提升</td><td>有效提升</td><td>8</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企业征收拆迁补偿资金涉税监管</td><td>全方位强化</td><td>全方位强化</td><td>8</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电子化招投标平台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td><td>持续有效稳定运行</td><td>持续有效稳定运行</td><td>8</td></tr>
</table>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故障排除	95%以上	95%以上	8
		……				
年度绩效目标 2						
……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目标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合理安排预算安排进度。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电话：027-83785631